

##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7日通过现场口头及通讯方式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4、经全体董事共同推选，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为持续推进长期激励机制的建设，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公司遵循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为保证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拟定《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未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5）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6) 授权董事会审查确认本激励计划的归属条件是否成就，以及激励对象实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7) 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参与资格，相应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8) 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在不违背本激励计划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不定期调整本激励计划的配套制度。若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激励计划所涉的其他事宜，但有关规定明确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 上述授权事项中，有关规定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11) 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一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文件；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文件。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9 日